



Certificate

Certificat

報告編號：(T2024-184/ 第 1 版)

溫室氣體查證報告意見書

THGHGP24184-00

- 查證範圍：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5 號 4 樓
 涵蓋其他場域範圍如附頁所示。
- 查證準則： Greenhouse Gas Protocol
- 查證目標： 艾法諾國際 (AFNOR ASIA) 根據 ISO14064-3 : 2019 標準，確認上述組織之溫室氣體聲明(溫室氣體盤查報告書)依據雙方協議之查證準則進行盤查並提出報告，AFNOR 以客觀公正的立場及原則(相關性、完整性、一致性、準確性、透明度)執行查證。
- 數據期間：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(檢視的數據為歷史性質)
- 查證數據：
-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(範疇 1)： | 29.6110 | 公噸 CO ₂ e |
|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(範疇 2)： | 176.2260 | 公噸 CO ₂ e |
|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(範疇 3 類別 1~15)： | 9,565.3965 | 公噸 CO ₂ e |

全球暖化潛勢值(GWP)：引用 2021 年第 6 次評估報告。

IPCC

聲明依據：本聲明必須與下列文件作為一個整體以進行解釋說明。

溫室氣體盤查報告 (版次： 4 ; 日期： 2024 年 04 月 26 日)

溫室氣體盤查清冊 (版次： 4 ; 日期： 2024 年 04 月 26 日)

實質性： 5% (範疇 1 及範疇 2)

意見類型： 不含保留意見 含保留意見(請見附頁) 放棄簽發

查證結論： 確認組織依據雙方協議查證準則之要求提出溫室氣體聲明，並公正地呈現溫室氣體數據及相關資訊，與雙方協議的查證範圍、目標和準則一致。
聲明盤查數據之有限等級為範疇 1、範疇 2 與範疇 3(類別 1 到類別 15)。

本文件核發日期： 2024 年 06 月 17 日

APPROVED BY

Patrick NI
Director for Certification
ON BEHALF OF
AFNOR ASIA

104-2011/09

第 1 頁 / 共 5 頁
(本文件不可單頁使用，單頁使用無效。)